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就本公司所知，目前没有迹象表明已发行公司债券未来按期兑付兑息存在风险。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前，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债券募集说明书“重大风险提示”等有关章节。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6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7
一、 公司基本信息.....	7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7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8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9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9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7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20
第二节 债券事项.....	20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20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1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3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3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3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3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4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6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6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6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30
四、 资产情况.....	30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3
六、 负债情况.....	34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7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40

九、	对外担保情况.....	40
十、	重大诉讼情况.....	40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40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40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0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40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41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41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41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41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41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41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41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41
十、	纾困公司债券.....	41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42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42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2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43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45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杭州资本	指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债券登记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
工作日	指	国内商业银行的对公业务对外营业的日期（不包括中国的法定公休日和节假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人民币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货币
元	指	人民币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东、杭州市国资委、市国资委	指	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董事会	指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中国证监会于 2015 年 1 月 15 日颁布的《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下属企业/下属子公司	指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杭州资本
外文名称（如有）	-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孙刚锋
注册资本（万元）	1,0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000,000.00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 拱墅区柳营巷 19 号 201 室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 上城区庆春东路 68-1 号 1101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05
公司网址（如有）	www.hzzbco.com
电子信箱	huawei@hzzbco.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张维婕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财务负责人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 68-1 号国有资本投资大厦 10 层
电话	0571-87003511
传真	0571-87003535
电子信箱	zhangwj@hzzbco.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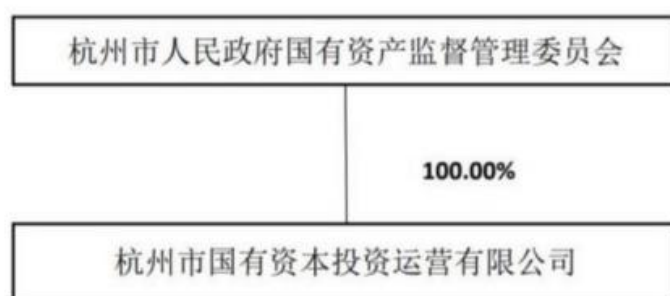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发行人控股股东为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系政府部门，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系政府部门，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报告期末，控股股东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发行人 100%股权，不存在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发行人 100%股权，不存在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控股股东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王家华	外部董事	就任	2023 年 1 月	-
董事	徐云鹤	外部董事	就任	2023 年 1 月	-
董事	王廷亮	外部董事	就任	2023 年 1 月	-
董事	项茹冰	外部董事	就任	2023 年 1 月	-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0%。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孙刚锋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孙刚锋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陈燕霆、颜才满、刘军、张维婕、王家华、徐云鹤、王廷亮、项茹冰

发行人的监事：董吉琴

发行人的总经理：陈燕霆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张维婕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寿学军、许宁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是杭州市委市政府明确的“从事早期科创投资到中后期产业投资生命周期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公司积极贯彻和落实杭州市重大战略和产业发展政策要求，聚焦五大产业链，推动国有资本在智联生物、生物医药、高端装备、新材料、绿色能源等战略新兴产业布局，重点开展科创投资、产业投资、股权管理、资本运作、园区运营等业务。发行人通过投资控股的形式不断扩展业务范围，目前公司主要业务板块包括制氧机业务、汽轮机业务、电力设备制造业务、商贸业务板块、电子业务板块及投资运营业务板块。目前公司投资运营业务板块处于起步阶段，对公司营业收入贡献较小。2023 年度，发行人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制氧机业务板块、工业汽轮机业务板块、电力设备制造业务板块和商贸业务板块等。

（1）制氧机业务板块

发行人的制氧机业务板块主要从事气体分离设备（空分设备）、工业气体产品的生产及销售业务，其生产的空分设备以及工业气体广泛应用于冶金、化工、煤化工等领域，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的制氧机业务主要依托发行人子公司杭氧控股开展，并以孙公司杭氧股份为主要承载实体。

杭氧股份公司是行业领先的空分设备和石化设备开发、设计、制造成套企业，以气体产业为核心，以装备和工程业务为支撑，培育特种气体、新能源、技术服务等新的业务增长点。公司生产的空分设备以及工业气体广泛应用于冶金、化工、煤化工等领域。目前，公司已成功研制十万等级空分设备并投入运行，其性能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利用在空分设备设计制造的优势，实现产业链的延伸，大力进军工业气体领域，加大发展工业气体产业的力度和步伐，在全国范围内投资设立多家专业气体公司，目前公司已发展成为国内最主要的工业气体供应商之一。公司产品覆盖全国各地和世界多个国家和地区，被世界著名公司如德国 MESSER 集团、英国 BOC 公司等认可并采购。公司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是我国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基地。

杭氧成立了氢产业发展中心，开发制氢、储氢、氢液化相关技术及单元部机；开拓新能源、节能储能相关技术、装备及能源气体产品，助力中国实现双碳目标。

公司制氧机业务主要为四大类型，分别为气体销售、空分设备、工程总包和石化产品业务。

（2）汽轮机业务板块

发行人汽轮机业务板块主要依托发行人子公司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开展，并以孙公司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为主要承载实体。杭汽轮是一家以装备制造为核心的大型国有企业，是国家 520 家重点国有企业之一。杭汽轮共有全资和控股企业 10 余家，产业涉及高端装备制造业、货物贸易及相关投资业、工程成套业等领域。装备制造产业门类包括：汽轮机、燃气轮机、压缩机、水轮机、发电机等一系列重大装备产品。

杭汽轮拥有强劲的技术研发能力，集团建有中央研究院、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工作站、省级院士工作站、工业透平研究院等技术研发中心。曾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两项，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三项，国家科技进步三等奖一项。是能够按照用户的特殊需要“量体裁衣”设计制造工业汽轮机的厂家。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业汽轮机的生产销售，工业汽轮机以反动式汽轮机冲动式汽轮机生产与销售为主，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工程安装、运输等。

（3）电力设备业务

发行人电力设备制造业务板块由子公司杭州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负责运营。电力设备制造公司成立于 1996 年，公司股权多元化改革前系浙江大有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是浙江省电力系统规模最大的开关成套设备制造企业，也是全国电力系统内最大的中低压成套设备制造企业之一。公司生产 6 大类 50 余种产品，主要包括中压环网柜、中压中置柜、箱式变电站、低压开关柜和低压三箱类产品。公司销售市场网络覆盖北京、上海、新疆、福建、重庆等 24 个省、市、自治区，凭借多年来过硬的基础管理、名扬海外的品牌口碑和行业内领先的创新能力，公司产品多次进入国家重点建设工程。针对客户的问题，提出解决思路和行动计划，打造服务型制造业，在不断提升产品质量的基础上更加重视产品服务，通过优质服务扩大忠实客户群。

发行人子公司杭州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3 月无偿划转出发行人合并范围。

（4）商贸业务

发行人商贸业务板块主要由子公司国裕国贸负责运营。主要涉及产品为钢、橡胶、金属材料矿产品及化工产品等。商贸业务的进货结算方式包括电汇、托收、信用证等，根据不同供应商、不同商品类型采取不同结算方式，货款账期以全额货到付款为主，部分采用支付保证金后到货付款。合同签订方式以一单一签为主。销售大宗商品的方式包括内贸销售、进口销售、转口贸易方式，资金结算方式包括电汇、托收、信用证等。

（5）电子板块业务

发行人电子板块业务主要由子公司西湖电子集团运营，旗下拥有包括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数源软件园有限公司、西湖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华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等重要业务主体，其中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0909.SZ）为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目前产业涵盖视音频等智能终端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科技园区的建设、管理与运营，新能源汽车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推广运营，功能性膜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房地产开发，大宗商品贸易等相关业务。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空分分离设备行业和工业气体行业

空分设备是冶金、化工、煤化工领域的重要支撑设备，国内空分设备行业经历了多年发展，已处于成熟的发展阶段。国内气体行业起步较晚，随着客户对气体服务外包模式的认可度不断提高，气体服务外包的趋势明显，冶金、化工等行业的用气逐步采用向专业气体供应商采购的模式，第三方供气市场增长较快。与此同时，传统产业的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的兴起和发展，对气体产品品种多样性和质量的要求亦加速提升。随着经济发展和工业化水平提升，气体需求不断增加、经营模式日益丰富，气体行业迎来广阔的发展空间。

公司在空分设备设计制造领域代表着国内最高技术水平，产品主要性能指标达到世界领先水平，国内空分设备市场占有率首位位居。公司凭借完善的研发创新体系和强大的技术研发能力，从根本上改变了国内空分行业的竞争格局，已完全具备在特大型空分设备领域与国际强手同台竞争的能力，并能在国际竞争中频频胜出。借助公司在设备制造领域上的优势，公司着力聚焦气体产业发展，通过不断加大投资力度，拓展投资模式和投资领域，

气体产业规模快速增长，气体运营能力不断提升，公司在气体领域的竞争力和影响力持续提升。公司在业务规模、气体品类方面不断取得突破。

气体行业发展阶段及特点工业气体行业的发展速度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所在国家或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在西方发达国家，工业气体发展已经非常成熟，工业气体成熟市场的外包比例已经达到 80%，且市场集中度高。与国内空分设备行业相比，国内气体行业起步较晚，但在 2000 年后进入较为快速发展阶段。近年来市场对气体服务外包的运营模式的认可度越来越高，传统行业如冶金、化工等相关行业的供气服务市场陆续向专业的气体供应商打开，气体外包比例也呈逐年上升趋势。而电子、光伏、新型煤化工、新能源、航空航天、环保、医疗保健等新兴产业的发展也将带动气体行业的发展，预计未来气体市场会快速成长，市场规模会持续扩大。气体行业比单纯的空气分离设备制造业务具有更稳定的现金流和更高的抗风险能力。目前，国内气体行业总体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工业气体生产企业众多，行业集中度不高，有关工业气体及其包装物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安全标准体系尚不健全，未来行业内的整合将不断出现。

公司在气体行业的地位及行业发展趋势工业气体业务是空气分离设备制造企业在产业链上的延伸，空气分离设备制造企业从事下游工业气体业务，具有技术研发、设备制造和客户资源等多方面优势。公司充分发挥上述优势，大力发展气体产业，目前已发展成为国内最具影响力的工业气体供应商。近年来，随着公司全产业链经营优势凸显，气体运营管理规模持续提升，公司在工业气体市场的核心竞争力大幅提升，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频频胜出，报告期内新增空分管道气项目制氧规模位居行业首位，充分彰显了公司在工业气体领域的市场影响力。

（2）汽轮机行业

工业汽轮机是各类大型工业装置中的关键动力设备。工业汽轮机按其驱动对象不同，可划分为工业驱动汽轮机和工业发电汽轮机两大类。工业驱动汽轮机主要用于驱动压缩机、鼓风机、泵、压榨机等旋转机械，主要应用于炼油、化工、化肥、建材、冶金、电力、轻工、环保等工业领域。工业发电汽轮机主要用于驱动发电机，并同时提供热能，主要应用于各工业部门的企业自备电站、区域性热电联产工程，以及燃气-蒸汽轮机联合循环电站、城市垃圾电站等领域。

工业汽轮机是高端工业产品，是国家高端装备制造能力的体现。为促进产业发展，国家出台多项政策予以支持。在国家政策的扶持下，我国汽轮机研发制造体系已基本建立且日趋完善，汽轮机产量大幅上升，出口量逐步上升。

公司拥有完整的工业汽轮机技术创新体系，建有国家、省、市级技术中心，博士后工作站、院士工作站等技术创新平台，与国内科研院所、高校保持着密切合作。作为工业汽轮机国家标准的主要起草者，掌握行业发展的最新技术趋势。公司目前在反动式工业汽轮机领域有近 600 余种型号可供用户选择，具备了覆盖 150MW 以下的工业汽轮机研发和设计能力。在燃气轮机方面，公司与西门子能源开展合作，已具备分布式能源联合循环项目的选型能力，可以完成燃气轮机本体之外的设备自主加工和配套工作。

（3）电力设备制造行业

电力设备制造业是以生产发电设备、输变电设备、配电设备、用电设备、电工器材和各种特殊用途电气装备等产品为主的机械工业子行业之一。产品涉及从电能的开发、转换、传输和变换，一直到电能的利用等整个电能流程系统。其中，发电设备和输变电设备制造是其两大主体产业。

2020 年两会提出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进度，包括 5G 基站、特高压、工业互联网、城际高速铁路和城际轨道交通、新能源车充电桩、人工智能、大数据中心。预计未来，我国将继续出台政策推动电力设备智能化发展，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传统电力设备制造业深度融合，着力发展智能装备和智能产品，推进生产过程智能化，培育新型生产方式，全面提升企业研发、生产、管理和服务的智能化水平，重点突破电力装备关键部件和测控装置的智能化；跟踪总结新模式试点示范项目经验，加快在电力装备等重点领域推广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的集成创新与应用。智能制造将推动电力装备企业加大在研发方面的投入，提升技术水平，全面提升企业研发、生产、管理和服务的智能化水平，增强核心竞争力。

杭州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股权多元化改革前系浙江大有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是浙江省电力系统规模最大的开关成套设备制造企业，也是全国电力系统内最大的中低压成套设备制造企业之一。公司在浙江省内电力设备制造领域处于领先地位。

（4）商品贸易行业

发行人商贸业务板块主要由子公司国裕国贸负责运营，主要涉及产品为钢、橡胶等基础设施相关商品贸易。

近年来，随着大宗商品贸易行业规模的增长，其发展的环境和条件也在不断改善。首先，交通设施规模的扩大、信息化建设的突破性进展都为流通批发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设施条件。

此外，中国经济快速发展和市场规模的扩大，为大宗商品贸易行业带来巨大的发展空间，同时国家积极采取措施来促进贸易行业由末端产业向先导产业转变，这意味着贸易企业将会获得更多的政策支持，而地区发展不平衡也为贸易企业向外扩张提供了更有利的兼并、重组、联合等机遇。此外，浙江省委“八八战略”的提出，五大百亿工程的实施，建设先进制造业基地、融入长三角和建设环杭州湾产业带的重大举措，为浙江大宗商品贸易行业创造了广阔的发展空间和市场机遇。

公司目前大宗商品商贸业务主要承接市属国有企业的相关项目。目前发行人开展商贸业务时间尚短，市场份额有限，未来公司将以产业研究驱动传统贸易模式创新，以期现结合践行衍生品服务实体经济，通过配供配送赋能重点工程和城市建设，通过供应链集成服务致力于客户价值输出，通过产业链延伸整合打造公司核心竞争力。

（5）电子业务

我国消费电子产品市场庞大，已取代美欧成为全球最大市场，加上近年来我国消费电子产品进入印度、东南亚、非洲、中南美洲等新兴市场，因此我国电子信息制造业行业产出总体仍保持正向增长趋势。

随着行业内技术透明度提升，产品生命周期缩短，行业内细分产业竞争将日趋激烈。行业内企业需要加快新产品研发，研发制造高附加值产品，利用各个销售网络及时掌握市场需求，缩短产品开发和生产周期；发展自动化智能制造，提质增效，谋求更高的利润空间。“先进制造+工业互联网”对智能化要求逐步提升，未来对可视化（视音频频及安防设备）及智能化（芯片）的需求将逐步增加。

公司始终坚持把技术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持续动力，先后创立了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新能源汽车电子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浙江省音视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一批国家和省市级科研创新平台，为公司技术进步与稳定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近年来，公司大力改革传统体制与业务架构，大胆探索新经济、新业态，加快产业转

型升级步伐，已在新能源汽车、数字经济等一批新兴产业领域实现快速突破，为企业持续发展增添了后劲。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制氧机业务	130.07	100.49	22.74	37.09	125.96	93.89	25.46	35.27
汽轮机业务	58.15	44.02	24.30	16.58	53.73	39.02	27.37	15.05
大宗贸易	126.04	125.59	0.36	35.94	107.24	105.91	1.23	30.03
电子产品业务	1.35	0.86	36.11	0.39	1.32	0.87	34.15	0.37
电力设备业务	21.35	18.16	14.93	6.09	58.48	48.65	16.80	16.38
新能源充电业务	1.45	1.36	6.12	0.41	1.62	1.49	7.55	0.45
房地产业务	3.38	1.97	41.80	0.96	1.40	0.92	33.89	0.39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园区运营业务	1.55	0.61	60.82	0.44	1.48	0.71	51.94	0.41
其他	7.37	4.15	43.62	2.10	5.88	3.65	38.01	1.65
合计	350.70	297.20	15.25	100.00	357.10	295.12	17.36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大宗贸易业务：2023 年度，发行人大宗贸易业务板块毛利率同比降低 70.84%，主要系行业竞争激烈、单吨毛利下降所致。

电力设备业务：2023 年度，发行人电力设备业务板块收入同比下降 63.49%，成本同比下降 62.67%，主要系电力设备公司于 2023 年 3 月无偿划出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杭州资本将锚定做强资本做大产业做优生态三个目标，深化六项改革，完善两项管理，着力发挥好国有资本在产业发展中的引领、撬动和整合作用。全面实施数字化转型，深化精益管理，夯实支撑体系，兼顾发展速度与质量，防范化解扩张过程中的各类风险，推动“强链延链”系列措施落地。

（1）新战略新定位

杭州资本将按照市委市政府赋予的“从事从早期科创投资到中后期产业投资全生命周期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这一全新功能定位，围绕主责主业，积极谋划 2023 至 2025 年三年行动计划，开展“十四五”规划中期调整。

1) 做强资本。一是落地见效双千亿基金。发挥“全周期”投资体系优势，坚持长期主义，整合科技成果转化基金、天使基金、创投基金、人才基金、知识产权基金等政策性基金，打造“科创基金群”。二是全力打造市场化投资平台，深度布局五大产业链各细分赛道，

形成杭州资本特色的投资策略和投资风格。三是发起设立市场化基金。加快市场化基金募集，形成更加规模化、市场化、专业化的产业投资能力。

2）做大产业。一是加强全链条赋能服务。支持集团优势企业延链补链拓链。二是加快重大项目落地。

3）做优生态。牢固树立资本即服务和“资本+”理念，加快建设聚焦产业全生命周期的资本服务生态。

（2）新改革新台阶

把深化改革作为杭州资本发展的根本动力和有力保障，以改革红利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1）深化融资模式改革。通过引入增量、激活存量，建立优质的融资生态圈，增强资本融通能力。

2）深化风控机制改革。投资有风险，统筹发展与安全，就是要在资本运作、投资管理上，加快构建与新时期产业发展、金融监管、投资绩效相匹配的风控体系，以一流的风控确保一流的业绩。

3）深化人才激励机制改革。要打造一流的国资运作平台必须依靠一支懂资本、懂产业、懂经营的顶尖投资团队。

4）深化投资运行机制改革。继续发挥好国有资本“引”、“撬”、“整”的作用。

5）深化联动服务机制改革。坚持“三分投资、七分服务”理念，通过资源整合、资本运作、监督规范、培训辅导等多种方式助推投资企业快速健康发展。

6）深化数字化改革。探索建立基金投资大脑、人才大脑和成果转化大脑等三个大脑。

（3）新管理新活力

牢记“三个务必”的要求，笃行不怠，奋力拼搏，在团结奋进中共谋发展，在规范管理中行稳致远。

（4）强引领新发展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高质量稳增长、深化新一轮国企改革等重点任务，以严的基调、严的措施贯彻全面从严治战战略部署，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起好步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下属主要子公司投入建设的项目在施工建设、日常运营管理过程中会遇到安全问题，包括施工建设安全事故、运营中的安全隐患等因素，如果在项目建设行为中处置不当，则可能导致安全方面的事故，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针对安全生产风险公司制定了多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每年均与下属子公司、职能部门签署安全生产工作目标责任书，抓好预防、制度和责任三个环节，有效落实风险管控体系，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保证公司正常安全生产经营。

（2）公司属控股型公司类主体，下属业务板块分散在子公司，对公司的分权管理、项目管理、决策水平、财务管理能力、资本运作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未能有效管理下属企业、发挥规模优势，可能对公司未来经营带来潜在管理风险。针对上述风险公司

建立了多层次的管理机制，投资管理方面，公司对本级和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投资行为从立项、决策、实施到收回投资整个过程进行管理，包括项目收集、初步调查、投资立项、尽职调查、投前审核、投资决策、审核批准、投资实施、投后管理、项目审计、投资退出、违约处理等。公司董事会是公司对外投资最高决策机构；公司经理层下设投资决策会，由公司领导及部门负责人组成，投资决策会是公司对外投资辅助决策机构。财务管理方面，公司通过控制和规范货币资金、筹资、预算、资产管理、对外投资等财务活动，确保公司生产经营规范、安全、高效、经济运行。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1、业务独立

发行人有独立的生产、采购、销售机构，能够顺利组织开展相关业务，具有独立面对市场并经营的能力，在主营业务范围内与股东之间不存在持续性的构成对股东重大依赖的关联交易。

2、人员独立

发行人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独立招聘员工。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政府人员兼职的情况。

3、资产独立

发行人拥有完全独立的生产经营系统及设施，生产经营性资产权属清晰，与控股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4、机构独立

发行人在生产经营、财务、人事等方面均设立有独立机构完全独立于股东。

5、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会部门，有独立的财会人员，建立和制定了适合公司实际、符合国家财务会计核算和管理制度的企业内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制度，在银行独立开户，独立经营、独立核算、独立纳税。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关联交易定价机制

(1) 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

(2) 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3) 市场价:以市场价为准确定商品或劳务的价格及费率；

(4) 成本加成价:在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确定交易价格及费率；

(5) 协议价: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及费率。

2、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安排

(1) 杭州资本关联方与杭州资本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①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②关联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杭州资本的决定。

(2) 杭州资本董事会就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成员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成员行使提案权，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成员过半数通过。关联成员包括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会成员：

①交易对方；

②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③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④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⑤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3) 关联董事会成员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①关联成员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成员有权要求其回避；

②当出现是否为关联成员的争议时，由董事会临时会议过半数通过决议决定该成员是否属关联成员，并决定其是否回避；

③关联成员不得参与审议和列席会议讨论有关关联交易事项；

④董事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董事所代表的表决权数后，由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按《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

⑤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审议。

(4) 杭州资本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下（不含 30 万元）、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下（不含 100 万元）或占杭州资本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下（不含 0.5%）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审批决定。

(5) 杭州资本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含 30 万元）、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且占杭州资本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含 0.5%），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议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生效。杭州资本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6) 杭州资本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

(7) 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至少应当包括交易价格、定价原则和依据、交易总量或者其确定方法、付款方式等主要条款。

(8) 杭州资本与关联人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期限超过三年的，应当每三年根据本制度规定重新履行审议程序及披露义务。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11.2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37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收益	0.05
关联租赁，作为出租方	0.15
关联租赁，作为承租方	0.08
资金拆借，作为拆入方	0.50
资金拆借，作为拆出方	4.43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14.24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杭资 01
3、债券代码	163484.SH
4、发行日	2020 年 5 月 8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5 月 11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5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本金于债券到期时一次性偿还，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同

	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杭资 K1
3、债券代码	137936.SH
4、发行日	2022 年 10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0 月 19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10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	---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63484.SH
债券简称	20 杭资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根据《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20 杭资 01”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2023 年 4 月 11 日至 2023 年 4 月 17 日）内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20 杭资 01”登记回售，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 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20 杭资 01（债券代码：163484.SH）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240,000.00 手，回售金额为 240,000,000.00 元。根据《回售实施公告》，发行人可对回售债券进行转售。发行人决定对本次回售债券进行转售，并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至 2023 年 6 月 7 日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回售债券的转售，拟转售债券金额不超过 240,000,000.00 元人民币。 此次条款的触发和执行对投资者权益无不利影响。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37936.SH
债券简称	22 杭资 K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代码：163484.SH

债券简称	20 杭资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起息日为 2020 年 5 月 11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1 年至

	2025 年间每年的 5 月 11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5 年 5 月 11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5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4、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5、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6、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7、发行人承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37936.SH

债券简称	22 杭资 K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起息日为 2022 年 10 月 19 日。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 10 月 19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本金支付日为 2025 年 10 月 19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林辉、郑玉情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63484.SH、137936.SH
债券简称	20 杭资 01、22 杭资 K1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8 号保利广场 E 座 20 层
联系人	李婧
联系电话	021-20426486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63484.SH
债券简称	20 杭资 01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院 2 号楼 17 层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 标准无保留意见 □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

2022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及影响金额如下：

（1）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解释第 16 号，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内容。

解释第 16 号明确了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公司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本公司采用解释第 16 号对相关项目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0,986,748.96	162,201.11	671,148,950.07
负债合计	40,877,706,567.91	162,201.11	40,877,868,769.02
未分配利润	4,799,068,826.83	-162,201.11	4,798,906,625.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24,544,057,744.50	-162,201.11	24,543,895,543.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986,642,829.36	-162,201.11	38,986,480,628.25
所得税费用	438,257,842.39	-12,402.85	438,245,439.54
净利润	2,642,871,508.17	12,402.85	2,642,883,911.02
综合收益总额	2,695,881,222.19	12,402.85	2,695,893,625.04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部分商贸类及电子信息类业务的收入、成本确认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对商贸类及电子信息类业务的收入、成本进行了重新梳理，对部分商贸类及电子信息类业务收入确认从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调整后公司 2022 年度合并利润表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各减少 3,702,454,302.14 元。

2. 房地产项目合作交易相关金融资产重分类

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兴房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房产”）投资宁波新洲房地产有限公司、舟山宸都置业有限公司、温岭市祥泰置业有限公司三个房地产合作项目进行重新分析和判断，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准则》第十条的有关规定，中兴房产实质上承担的风险和报酬与普通股股东明显不同，该类投资应作为金融工具核算，公司对三个项目投资进行了重分类调整，从原来的“长期股权投资”科目调整到“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调整后公司 2022 年度合并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103,207,782.28 元，投资收益增加 7,240,401.62 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110,448,183.90 元。

3. 部分不具有商业合理性服务费的调整

2020-2022 年度，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开具服务费等内容的发票金额计 7,549.59 万元(含税)，无法充分确定商业合理性：其中 2020 年度收到款项 300 万元，确认收入 283.02 万元；2021 年度收到款项 170 万元，确认收入 726.41 万元；2022 年度收到款项部分 3,469.74 万元账挂其他应付款，未确认收入。2023 年度，公司对以前年度开展的相关服务费类业务结合具体业务的实施环节，进一步核实业务实质性开展情况，对逐个项目进行梳理和确认。公司按其交易实质进行更正。更正后，公司 2020 年度合并利润表营业总成本增加 426,014.49 元，其他损益减少 8,490.57 元，所得税费用增加 209,911.48 元，净利润减少 644,416.54 元；2021 年度合并利润表营业收入增加 2,862,429.01 元，营业总成本增加 1,991,339.01 元，其他损益增加 6,141,283.57 元，所得税费用增加 396,868.41 元，净利润增加 6,615,505.16 元；2022 年度合并利润表营业收入增加 10,199,378.22 元，营业总成本减少 467,498.45 元，其他损益增加 7,928,061.13 元，营业外收入增加 5,849,056.60 元，所得税费用增加 163,412.91 元，净利润增加 24,280,581.49 元。

4. 冲销预提的新能源充电场站运营费用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杭州西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湖新能源”）所属 6 个场站实际系久融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融新能源”）代管，2019-2023 年企业均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及代管人员成本预提相关费用，但由于双方经营活动密切相联，久融新能源基本默认此代管模式，西湖新能源本期冲回归属以前年度的累计预提费用 761.20 万，影响集团报表期初数。

5. 根据联营企业的重要前期差错更正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权益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杭州华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塑实业”）本期持股 49.62%的联营企业杭州大华塑业有限公司，对以前年度所得税事项进行前期差错更正，涉及所得税费用 1,073,477.03 元，华塑实业根据持股比例同步调整期初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532,659.30 元，影响集团报表期初数。

另华塑实业本期持股 20.00%的联营企业杭州大华工控技术有限公司，对以前年度存货跌价准备及成本结转不合理事项进行前期差错更正，涉及影响损益-6,135,198.30 元，华塑实业根据持股比例同步调整期初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1,227,039.66 元，影响集团报表期初数。

6. 补提确认 2022 年诚园置业业绩补偿对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杭州西湖数源软件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源软件园”）与其控股子公司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源科技”）签署的关于杭州诚园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业绩补偿协议，标的公司在业绩补偿期限（2020 年至 2022 年）内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数额总和 3,590.57 万元，低于承诺净利润数额 9,226.31 万元，累计完成比例为 38.92%，数源软件园应向数源科技补偿 121,341,094.67 元，综上导致集团资本公积被动稀释，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68,545,584.38 元。

公司对上述业务按其交易实质重新进行了梳理并更正。此次更正在编制 2023 年度/2022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时，已采用追溯重述法对该项差错进行了更正，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影响数见下表：

（1）2022 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应收账款	7,738,028,136.67	-3,839,617.92	7,734,188,518.75
预付账款	2,018,671,445.15	2,500,000.00	2,021,171,445.15
其他应收款	2,106,387,574.42	31,090,525.00	2,137,478,099.42
流动资产合计	42,463,733,954.33	29,750,907.08	42,493,484,861.41
长期股权投资	15,488,800,672.18	-291,407,423.70	15,197,393,248.4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71,913,364.26	287,121,374.30	2,959,034,738.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9,599,906.58	-544,252.29	919,055,654.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400,615,442.94	-4,830,301.69	37,395,785,141.25
资产总计	79,864,349,397.27	24,920,605.39	79,889,270,002.66
应付账款	5,676,299,565.40	-7,611,986.32	5,668,687,579.08
应交税费	509,212,948.31	4,256,034.25	513,468,982.56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其他应付款	1,301,324,296.78	-7,827,400.00	1,293,496,896.78
流动负债合计	27,280,757,877.02	-11,183,352.07	27,269,574,524.95
负债合计	40,877,868,769.02	-11,183,352.07	40,866,685,416.95
资本公积	9,843,240,773.27	-61,691,025.95	9,781,549,747.32
未分配利润	4,798,906,625.72	17,557,774.99	4,816,464,400.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543,895,543.39	-44,133,250.96	24,499,762,292.43
少数股东权益	14,442,585,084.86	80,237,208.42	14,522,822,293.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986,480,628.25	36,103,957.46	39,022,584,585.7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79,864,349,397.27	24,920,605.39	79,889,270,002.66

（2）2022 年度合并利润表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营业收入	39,402,085,333.34	-3,692,080,518.79	35,710,004,814.55
营业成本	33,222,194,293.99	-3,710,066,288.47	29,512,128,005.52
税金及附加	193,260,321.79	267,619.57	193,527,941.36
管理费用	1,809,751,626.58	-560,712.89	1,809,190,913.69
投资收益	1,206,921,062.02	13,988,443.50	1,220,909,505.5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3,161,677.59	-110,448,183.90	-133,609,861.4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63,589,382.04	-579,679.71	-764,169,061.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4,284,491.29	103,207,782.28	-121,076,709.01
营业利润	2,675,079,300.83	24,447,225.17	2,699,526,526.00
营业外收入	575,499,169.39	5,849,056.60	581,348,225.99
利润总额	3,081,129,350.56	30,296,281.77	3,111,425,632.33
所得税费用	438,245,439.54	163,412.91	438,408,852.45
净利润	2,642,883,911.02	30,132,868.86	2,673,016,779.88
综合收益总额	2,695,893,625.04	30,132,868.86	2,726,026,493.90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及其开展情况	子公司营业收入	子公司总资产	子公司净利润	变动类型（新增或减少）	新增、减少原因
杭州市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业务开展情况良好	0.22	225.44	0.23	新增	投资设立

相关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杭州市科创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新增设立的一级子公司，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预计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124.93	120.88	3.34	-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04	23.81	76.53	系本年度购入理财产品所致
衍生金融资产	0.75	0.43	74.36	系本年度所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的资产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10.98	18.30	-39.98	系商业承兑汇票到期、贴现及转入应收账款所致。
应收账款	52.75	77.34	-31.80	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较多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9.60	10.37	-7.49	-
预付款项	22.74	20.21	12.50	-
其他应收款	112.48	21.37	426.23	主要系划入杭高投和杭投发增加其他应收款所致。
存货	63.03	99.58	-36.71	主要系发行人报告期内销售存货所致。
合同资产	18.25	18.17	0.46	-
持有待售资产	0.02	0.01	192.50	系发行人本年度所持有待售资产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48	1.50	132.24	主要系本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大额存单等较多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9.28	12.95	126.11	主要系购入银行一年内定期存款较多所致。
长期应收款	0.62	1.25	-50.28	主要系应收的项目工程款收回所致。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长期股权投资	198.20	151.97	30.41	系本期对合营、联营企业追加投资较多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8.10	41.85	86.64	系本期划入杭高投、杭投发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2.53	29.59	178.90	主要系本期划入杭高投、杭投发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9.01	15.22	-40.79	主要系西湖电子部分投资性房地产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固定资产	93.32	91.11	2.42	-
在建工程	33.60	13.96	140.78	主要系本年度向未完工工程投入资金所致。
使用权资产	0.83	0.91	-8.53	-
无形资产	10.07	9.83	2.39	-
开发支出	0.04	0.04	-12.70	-
商誉	2.77	2.91	-4.58	-
长期待摊费用	0.21	0.45	-53.41	该科目占发行人整体资产比重较小，报告期内的波动不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4	9.19	-3.77	-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8	5.68	-1.78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 (非受限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 (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 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 例 (%)
货币资金	124.93	19.15	-	15.33
应收票据	10.98	4.48	-	40.79
应收款项融资	9.60	0.76	-	7.92
存货	63.03	4.25	-	6.74
固定资产	93.32	1.23	-	1.32
无形资产	10.07	0.34	-	3.38
投资性房地产	9.01	2.53	-	28.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04	0.68		1.62
长期股权投资	198.20	5.29		2.67
合计	561.18	38.71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6.79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9 亿元，收回：0.39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6.49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6.49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1.22%，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08.45 亿元和 126.75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6.87%。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45.00	20.00	40.00	105.00	82.84%
银行贷款	-	0.50	7.25	9.20	16.95	13.37%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0.00%
其他有息债务	-	0.10	4.70	-	4.80	3.79%
合计	-	45.60	31.95	49.20	126.75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75.00 亿元，且共有 2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29.04 亿元和 346.65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51.35%。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45.00	20.00	65.11	130.11	37.53%
银行贷款	-	42.48	33.93	128.12	204.54	59.0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4.90	1.70	6.60	1.90%
其他有息债务	-	0.60	4.80	-	5.40	1.56%
合计	-	88.08	63.63	194.93	346.65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7.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83.11 亿元，且共有 2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48.11	61.78	-22.12	-
衍生金融负债	0.16	0.52	-69.91	系本年度所持有衍生金融工具确认的负债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15.47	16.09	-3.85	-
应付账款	35.21	56.69	-37.89	主要系发行人支付应付货款所致。
预收款项	0.47	0.46	2.70	-
合同负债	62.34	55.65	12.01	-
应付职工薪酬	3.75	4.39	-14.52	-
应交税费	4.52	5.13	-11.97	-
其他应付款	56.10	12.93	333.70	主要系本期划入杭高投、杭投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57	12.67	401.85	主要系受债务期限结构影响，本年度末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与应付债券较多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3.18	46.38	14.66	-
保险合同准备金	0.68	0.00	-	该科目占发行人整体负债比重较小，报告期内的波动不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长期借款	126.04	38.13	230.51	主要系本期划入杭高投、杭投发所致。
应付债券	64.54	77.80	-17.04	-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租赁负债	0.47	0.54	-13.00	-
长期应付款	2.61	0.55	373.89	主要系杭高投入增加长期应付款所致。
预计负债	0.34	0.09	266.41	主要系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所确认的预计负债增多所致。
递延收益	13.78	12.14	13.5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1	6.71	-65.61	主要系汽轮股份按净额法列示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0.59	0.00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21.02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8.50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4.85	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及处置取得的投资收益等	1.95	不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2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	-0.50	不可持续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产、衍生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		
信用减值损失	-13.6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0.91	不可持续
资产减值损失	-2.57	-	-	-
营业外收入	2.92	收购联营企业利得、违约赔偿收入、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等	2.92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0.23	捐赠支出、拆迁补偿支出、违约金等	0.22	不可持续
其他收益	2.65	政府补助、搬迁补偿收益、税收优惠等	2.01	不可持续
资产处置收益	1.32	搬迁资产处置收益、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等	1.32	不可持续
其他业务收入	4.71	投资性房地产销售收入	0.19	不可持续
其他业务成本	2.65	投资性房地产销售成本	0.08	不可持续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杭州杭氧控股	是	90.00	良好	273.07	149.55	130.23	29.66

有限公司							
杭州汽 轮控股 有限公司	是	90.00	良好	192.34	117.16	59.87	14.65
杭州华 东医药 集团有 限公司	是	100.00	良好	37.04	36.89	0	0
西湖电 子集团 有限公 司	是	90.00	良好	78.47	14.83	8.25	3.32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净利润	1,618,500,467.36
加：资产减值损失	257,156,696.73
信用减值损失	1,363,014,731.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96,257,665.77
使用权资产折旧	39,944,205.12
无形资产摊销	59,285,845.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252,287.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2,492,612.9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9,963.1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524,140.8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22,352,994.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84,637,768.5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178,866.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9,799,411.1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07,523,657.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0,962,149.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47,968,060.93
其他	87,700,485.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8,463,722.58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4.84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41.11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26.27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14.24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www.sse.com.cn

。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92,638,539.09	12,088,435,376.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03,787,259.40	2,381,342,995.9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75,381,591.34	43,234,390.69
应收票据	1,098,306,072.64	1,829,808,360.30
应收账款	5,275,051,569.18	7,734,188,518.75
应收款项融资	959,722,248.05	1,037,401,884.29
预付款项	2,273,851,962.88	2,021,171,445.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248,126,476.24	2,137,478,099.42
其中：应收利息	95,486,065.33	34,729.50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302,814,973.52	9,957,914,908.70
合同资产	1,825,388,533.10	1,817,068,015.75
持有待售资产	1,611,960.98	551,089.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48,362,978.94	15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927,917,644.31	1,294,889,777.30
流动资产合计	49,032,961,809.67	42,493,484,861.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2,064,983.03	124,826,093.03
长期股权投资	19,819,620,364.15	15,197,393,248.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810,098,624.58	4,184,503,103.2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252,871,105.86	2,959,034,738.56
投资性房地产	900,962,547.41	1,521,529,094.21
固定资产	9,331,595,189.34	9,111,332,887.08
在建工程	3,360,420,780.29	1,395,646,258.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3,052,793.43	90,793,491.73
无形资产	1,006,985,951.54	983,446,601.26
开发支出	3,792,658.78	4,344,510.31
商誉	277,317,788.50	290,622,693.58

长期待摊费用	20,907,139.20	44,877,543.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4,385,108.52	919,055,654.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8,284,117.41	568,379,223.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372,359,152.04	37,395,785,141.25
资产总计	101,405,320,961.71	79,889,270,002.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11,478,216.57	6,177,966,474.9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5,584,220.00	51,792,781.97
应付票据	1,547,207,758.96	1,609,188,333.96
应付账款	3,520,727,309.81	5,668,687,579.08
预收款项	47,497,669.27	46,251,094.15
合同负债	6,233,620,147.28	5,565,163,188.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75,108,452.06	438,819,700.04
应交税费	452,022,234.33	513,468,982.56
其他应付款	5,609,864,327.56	1,293,496,896.7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202,745.23	7,076,321.3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57,018,375.15	1,266,707,538.77
其他流动负债	5,317,780,287.48	4,638,031,953.91
流动负债合计	34,287,908,998.47	27,269,574,524.9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68,249,775.95	0.00
长期借款	12,603,881,892.27	3,813,450,546.26
应付债券	6,454,249,526.03	7,780,233,326.7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6,797,510.28	53,792,485.44
长期应付款	260,502,918.19	54,971,671.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4,282,715.40	9,356,477.49
递延收益	1,378,091,705.96	1,214,157,434.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0,779,937.51	671,148,950.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696,86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135,532,841.59	13,597,110,892.00
负债合计	55,423,441,840.06	40,866,685,416.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096,453,273.09	9,781,549,747.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28,781,032.22	-210,990,773.22
专项储备	39,798,430.07	29,931,174.25
盈余公积	106,991,860.31	82,807,743.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293,262,784.40	4,816,204,598.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合计	33,107,725,315.65	24,499,502,490.37
少数股东权益	12,874,153,806.00	14,523,082,095.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5,981,879,121.65	39,022,584,585.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总计	101,405,320,961.71	79,889,270,002.66

公司负责人：孙刚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寿学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维婕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21,346,023.23	2,583,982,634.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56,169,530.10	1,457,378,558.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9,899.00
其他应收款	2,081,853,483.44	538,892,895.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5,011,065.33	
存货	2,990.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1,457,109.60	15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420,914,575.34	726,158,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1,161,743,711.71	5,456,461,988.2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592,219,512.63	26,858,918,069.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52,067.90	2,192,552.99
在建工程		26,773.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2,365,888.02	8,610,708.77
无形资产	1,735,990.61	1,151,763.72
开发支出		512,950.4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595.62	18,240.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3,659,760.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648,760,054.78	27,045,090,820.42
资产总计	47,810,503,766.49	32,501,552,808.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589,479.45	300,226,027.4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99,0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518,374.22	218,618.69
应交税费	1,075,428.67	2,246,617.70
其他应付款	5,844,350,392.15	1,783,498,556.3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35,355,176.16	152,135,498.09
其他流动负债	4,559,893,150.70	4,018,812,876.71
流动负债合计	13,742,381,001.35	6,257,138,194.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20,000,000.00	970,000,000.00
应付债券	4,000,000,000.00	5,48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5,283,731.34	7,535,920.8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65,283,731.34	6,457,535,920.83
负债合计	18,707,664,732.69	12,714,674,115.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844,057,127.78	9,539,371,921.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0,552.25	-3,649.7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6,991,860.31	82,807,743.37
未分配利润	151,830,597.96	164,702,677.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102,839,033.80	19,786,878,692.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7,810,503,766.49	32,501,552,808.67

公司负责人：孙刚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寿学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维婕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5,070,146,379.96	35,710,004,814.55
其中：营业收入	35,070,146,379.96	35,710,004,814.5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3,525,250,760.49	33,387,465,825.14
其中：营业成本	29,720,428,300.42	29,512,128,005.5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875,555.24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12,750,495.64	193,527,941.36
销售费用	543,770,530.20	454,091,268.24
管理费用	1,704,091,793.00	1,809,190,913.69
研发费用	849,454,324.33	1,032,063,511.53
财务费用	481,879,761.66	386,464,184.80
其中：利息费用	1,297,272,704.71	728,748,143.96
利息收入	817,208,396.35	310,423,001.14
加：其他收益	265,255,399.81	159,534,441.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84,637,768.53	1,220,909,505.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54,366,967.12	721,119,781.4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524,140.85	-133,609,861.4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63,014,731.58	-764,169,061.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7,156,696.73	-121,076,709.01

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 “-” 号填列)	132,492,612.94	15,399,222.31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 “-” 号填列)	1,832,634,113.29	2,699,526,526.00
加: 营业外收入	292,277,631.98	581,348,225.99
减: 营业外支出	23,082,400.25	169,449,119.66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01,829,345.02	3,111,425,632.33
减: 所得税费用	483,328,877.66	438,408,852.45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618,500,467.36	2,673,016,779.88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9,780,710.87	2,197,961,453.21
2.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719,756.49	475,055,326.67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769,085,928.79	1,580,219,862.47
2.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849,414,538.57	1,092,796,917.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4,944,799.08	53,009,714.02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7,398,732.34	26,493,907.22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2,295,886.76	33,200,759.47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145,400,480.04	-1,128,791.10

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87,696,366.80	34,329,550.5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97,154.42	-6,706,852.2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13,559.47	-9,147,522.56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83,594.95	2,440,670.31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7,546,066.74	26,515,806.8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43,555,668.28	2,726,026,493.9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31,687,196.45	1,606,713,769.6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1,868,471.83	1,119,312,724.2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孙刚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寿学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维婕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30,884,250.62	26,724,511.79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3,292,034.46	479,410.2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3,370,025.85	36,013,130.3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32,654,196.12	166,738,763.86
其中：利息费用	388,598,201.32	258,729,518.61
利息收入	157,929,217.62	93,970,371.08
加：其他收益	78,678.54	133,898.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7,826,611.34	464,529,221.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244,998.50	15,465,247.2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169,530.10	-2,621,441.4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03,875.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270.6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5,642,814.17	288,111,031.42
加：营业外收入	30,000.21	21,500.86
减：营业外支出	3,900,000.00	4,264,303.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1,772,814.38	283,868,228.98
减：所得税费用	-68,354.98	-18,240.6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841,169.36	283,886,469.6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841,169.36	283,886,469.6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902.55	7,652.5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		

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902.55	7,652.5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902.55	7,652.5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1,804,266.81	283,894,122.1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孙刚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寿学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维婕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781,949,661.87	42,883,034,098.5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3,323,120.42	155,051,782.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90,425,557.21	4,185,603,672.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25,698,339.50	47,223,689,553.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567,616,072.80	35,383,338,579.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89,066,452.19	2,593,204,681.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05,856,324.49	1,833,298,436.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22,360,062.83	5,403,678,579.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184,898,912.31	45,213,520,276.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0,799,427.19	2,010,169,276.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376,531,449.15	14,139,885,100.1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5,695,858.80	424,106,130.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3,497,886.05	74,338,273.3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12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2,895,579.82	3,742,295,363.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82,740,773.82	18,380,624,867.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21,220,021.21	2,704,020,712.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494,620,590.53	17,418,193,019.4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8,581,216.8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	3,773,233,227.94	3,492,499,180.39

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167,655,056.56	23,614,712,912.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4,914,282.74	-5,234,088,044.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47,625,475.54	1,104,41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66,625,475.54	1,044,41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567,275,985.15	27,013,634,035.6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5,158,886.78	2,458,604,039.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370,060,347.47	30,576,648,074.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166,804,110.27	23,593,163,116.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55,676,830.33	1,617,824,094.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60,157,690.35	423,664,333.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5,103,104.56	1,895,333,109.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87,584,045.16	27,106,320,319.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2,476,302.31	3,470,327,755.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979,138.39	66,748,076.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340,585.15	313,157,063.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19,456,822.52	10,006,299,758.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74,797,407.67	10,319,456,822.52

公司负责人：孙刚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寿学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维婕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02,127.23	30,156,709.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4,133,210.51	117,263,559.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6,035,337.74	147,420,268.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1,560.74	1,285,095.1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344,915.79	17,384,833.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67,604.38	3,515,990.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95,786.47	15,274,245.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759,867.38	37,460,164.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6,275,470.36	109,960,104.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120,298,683.10	9,609,729,543.8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0,472,995.20	312,283,494.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1,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		

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0,188,195.07	1,1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90,959,873.37	11,022,144,538.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35,024.10	2,118,407.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339,855,636.72	12,167,349,988.5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7,716,963.28	1,0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18,907,624.10	13,219,468,395.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27,947,750.73	-2,197,323,85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8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200,000,000.00	16,6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81,000,000.00	16,6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350,000,000.00	14,52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8,318,884.09	519,693,616.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7,157.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12,856,041.38	15,044,693,616.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8,143,958.62	1,555,306,383.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6,471,678.25	-532,057,369.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3,615,114.44	3,115,672,483.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20,086,792.69	2,583,615,114.44

公司负责人：孙刚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寿学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维婕

